

獨家優惠史上最強

富邦富利生活icash聯名卡

新戶辦卡享好禮3選1

新戶申辦富邦富利生活icash聯名卡正卡，享以下好禮3選1

- 好禮1** 核卡後90天內▶所有刷卡消費，紅利通通5倍(含原產品權益之回饋)
- 好禮2** 核卡後30天內，刷卡消費及icash自動加值合計滿5,000元▶送tokuyo眼部按摩器
- 好禮3** 核卡後30天內，刷卡消費及icash自動加值合計滿8,000元▶送25吋英國皇家Kinloch Anderson行李箱

tokuyo眼部按摩器

- 9種震動按摩程式
- 內建4首自然音樂
- 任選20、5、3分鐘按摩時間
- 超輕薄機身僅180g重



25吋英國皇家 Kinloch Anderson行李箱

- PC+ABS材質
- 兩段式鋁合金拉桿
- TSA美國海關鎖
- 360度四輪飛機輪



注意事項：1.本活動須於104/10/31(含)前條件，且於104/11/30(含)前核卡者始符合參加資格。2.新戶定義：自申辦日起逾6個月未曾持有任一張富邦信用卡正卡者。3.以上刷卡消費係指新增一般消費、正、附卡消費合併計算，每歸戶限兌換乙次。4.一般消費定義：不含年費、循環息、預借現金(含餘額代償及各項預借現金專案)之本金及利息、分期及遲延利息、違約金、基金申購及代扣、各類手續費、公路監理費、各事業單位費用、各類稅款、學雜費、自動加值價值金、梅花標商店之小額付款、5.贈品預計於104/10/31起依核卡順序陸續寄送至正卡人信用卡帳單地址。6.本活動不可與其他新戶刷卡活動或網路辦卡活動同時併用。7.活動詳情請見富邦官網，本行保留隨時變更及終止本活動之權利。

7-ELEVEN icash消費 最高回饋6.27%無上限

首次自動加值送	OPEN POINT 3萬點 ▶可換City Café(中)美式咖啡X6
周四富邦日	OPEN POINT 10倍送 ▶回饋3.3%無上限
39/49元早餐組	
北海道霜淇淋	
中秋節DM商品 (即日起-104/9/19止)	OPEN POINT 19倍送 ▶回饋6.27%無上限
中元節量販商品 (即日起-104/9/15止)	

注意事項：1.以上未註明活動期間者，均適用至104/12/31止。2.回饋率計算基準：(1)OPENPOINT10倍送：以每消費NT\$1累積10點OPENPOINT，OPENPOINT每300點折抵NT\$1消費計算。(2)OPENPOINT19倍送：以每消費NT\$1累積19點OPENPOINT，OPENPOINT每300點折抵NT\$1消費計算。3.首次自動加值活動：(1)104/12/31(含)前條件，且於105/1/31(含)前核卡者始符合參加資格。(2)核卡後60日內首次自動加值成功者始符合回饋資格，每歸戶限回饋乙次。4.當月符合回饋之OPENPOINT點數將於次月月底前存入。5.本活動回饋點數含「統一集團消費OPENPOINT6倍送」及「中元節icash聯名卡10倍送」活動回饋點數。6.活動詳情請見富邦官網或OPENPOINT官網，本行保留隨時變更及終止本活動之權利。

8大生活消費 紅利天天5倍 刷卡最高回饋1.5%無上限



注意事項：1.活動期間：即日起至105/12/31止。2.回饋率計算基準：以8大生活消費，每消費NT\$20累積5點紅利，紅利每1,000點折抵NT\$60消費計算。3.8大通路定義：(1)依據信用卡國際組織所定義之行業代碼認定，若收單銀行未依國際組織之定義設定特約商店之行業代碼，持卡人於該特約商店之所有消費，將無法列入計算於8大通路消費。(2)除旅行社及航空公司外，其他通路限實體商店刷卡消費於列入計算。(3)除航空公司外，其他通路限國內消費於列入計算，國內消費定義為交易幣別為新臺幣且於國內交易者，視為國內消費，否則即為國外消費。4.紅利回饋不含預借現金、手續費、各類稅款、自動加值價值金...等，其餘紅利點數相關累積及兌換辦法，請詳見富邦「信用卡紅利積點辦法及條款」。5.活動詳情請見富邦官網，本行保留隨時變更及終止本活動之權利。

謹慎理財 信用無價 循環年利率：一般消費及預借現金為本行指數型房貸基準利率+加碼利率4.60%~13.60%(依信用評分系統評定，基準日為104/9/1)；上限依銀行法最高利率之限制規定。預借現金手續費：預借金額×3.5%+NT\$100。其他費用請至http://www.fubon.com查詢。

請於寄出前確認下列事項：

- 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附了沒？
- 簽名欄簽名了沒？(共有2個簽名欄)
- 財力證明資料影本附了沒？(如扣繳憑單、薪轉存摺等)

104-99台北郵局第17-111號信箱 台北富邦銀行 信用卡處 收

24小時服務專線：02-8751-1313



第一頁(共四頁)

富利生活icash聯名卡申請書

版本：1040052

第一頁(共四頁)

申請說明 版本：1040052

申請資格：年滿20歲，年收入40萬元以上，歡迎檢附財力證明文件申請鈦金卡。

申請人所需文件：

- 1.新式身分證正、反面影本(黏貼於後)
- 2.財力證明文件(請提供下列任一項)
 - 薪資轉帳存摺封面及內頁影本
 - 薪資單(條)
 - 扣繳憑單/所得清單
 - 其他財力證明如活存/定存存摺、房屋/地價稅單
- 3.簽名欄位親筆簽名，並完整填寫資料欄位

卡片勾選

富利生活icash聯名卡 0069

MasterCard鈦金卡MT

請勾選新戶刷卡禮 (限2015/10/31前申請，如未勾選視為選擇行李箱)

行李箱 (PC：9548) 眼部按摩器 (PC：9547) 紅利5倍90天 (PC：9523)

首次辦理 已持有富邦信用卡正卡(請填寫紅色框線內表格及簽名)

正卡申請人基本資料

中文姓名	出生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英文姓名	須與護照相同且以大寫書寫，若未填寫則授權本行翻譯				
身分證字號	行動電話				
戶籍地址	現居地址				
卡片郵寄及帳單地址	首次申辦	<input type="checkbox"/> 同戶籍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同現居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同公司地址	
本行舊戶	同原帳單地址。若需變更，請務必詳填於下：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領卡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0 掛號郵寄(若未勾選視同掛號郵寄) 分行領取 <input type="checkbox"/> 4 親自至台北富邦銀行				
電子信箱	英文字母請以大寫書寫，數字0請以0書寫。本行將寄送最新優惠訊息給您 <input type="checkbox"/> 無E-Mail				
電子帳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環保愛地球，我同意設定電子帳單，且不寄送實體帳單				
婚姻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1 已婚，子女 _____ 人	教育程度	<input type="checkbox"/> 1 博士	<input type="checkbox"/> 2 碩士	<input type="checkbox"/> 3 大學
	<input type="checkbox"/> 2 未婚		<input type="checkbox"/> 4 專科	<input type="checkbox"/> 5 高中職	<input type="checkbox"/> 6 其他
現居所有	居住：_____ 年	<input type="checkbox"/> 1 本人所有	<input type="checkbox"/> 2 配偶所有	<input type="checkbox"/> 3 親屬所有	
		<input type="checkbox"/> 4 租賃	<input type="checkbox"/> 5 其他		
戶籍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同身分證戶籍地址				
現居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同戶籍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另列於下			
	縣市	區	鄉鎮市	村里	鄰
	路街	段	巷	弄	號樓

正卡申請人職業資料

公司名稱	公司電話	分機			
公司地址	縣市	區			
	路街	段			
	巷	弄			
	號樓				
行業(請單選)	<input type="checkbox"/> 1 軍公教 <input type="checkbox"/> 2 金融保險 <input type="checkbox"/> 3 醫療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4 製造業 <input type="checkbox"/> 5 營造業 <input type="checkbox"/> 6 服務業 <input type="checkbox"/> 7 資訊科技 <input type="checkbox"/> 8 批發零售 <input type="checkbox"/> 9 住宿餐飲 <input type="checkbox"/> 10 運輸倉儲 <input type="checkbox"/> 11 自由業 <input type="checkbox"/> 12 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13 家管 <input type="checkbox"/> 14 退休 <input type="checkbox"/> 15 其他：_____				
職稱	年資	年	月	年收入	萬元
前職公司	前職職稱	前職年資	年	月	

您的簽名同意下列事項

請正卡申請人在簽名欄簽名以示同意下述聲明：

- 申請人收到 貴行所核發之信用卡，可以在七日內通知 貴行解除契約，無須說明理由及負擔任何費用，但已使用卡片者不在此限。
- 申請人對上述各項記載均保證正確無訛，並同意遵守隨新卡寄發之 貴行信用卡約定條款(約定條款主要內容詳用卡須知)。申請人並同意 貴行得不定期寄送各類郵購商品資訊予本人。

- 若申請人仍為在學學生， 貴行將會將發卡之情事通知申請人之父母，請其注意申請人使用信用卡之情形； 貴行如發現申請人未據實告知具有學生身份，且有持卡超過三家及每家信用額度已超過新台幣二萬元之情事， 貴行將立即通知申請人停止卡片的使用。
- 若申請人年齡為二十歲至二十四歲， 貴行經申請人父母或法定代理人以書面通知或經其他管道確認申請人為全職學生身分，且申請人有超出清償能力之刷卡情事， 貴行無須事先通知或催告，得拒絕授權、降低申請人之信用額度、調整循環信用最低應繳比率或金額、暫時停止或強制停用申請人使用信用卡之權利。
- 若申請人未依時依約繳款， 貴行得逕外催收或依法進行訴訟程序及聲請強制執行；就申請人逾期未清償之債務，並得依規定出售予資產管理公司。
- 貴行要主動調高信用卡信用額度前，會先徵得申請人同意。
- 貴行得就持卡人的信用狀況、繳款記錄，保留核准與調整預借現金比例之權利。
- 申請人瞭解 貴行保留申請核准與否之權利，並同意 貴行無須退還本申請表與各項所附文件。
- 申請人同意符合 貴行各項推廣活動之獲贈資格時， 貴行得將申請人之姓名、電話、地址提供予投遞廠商以利贈品之寄送。
- 申請人同意 貴行核卡後，得以E-mail或電子光碟型式提供權益手冊。除同意上述聲明事項外，本人已詳閱並同意如後所載之「富邦信用卡利率及各項費用計算說明」、「富邦icash聯名卡約定條款摘錄」及其他用卡須知。請以親筆正楷中文簽名(請勿使用可擦拭或水性的書寫文具)

務必簽名 1

正卡人親簽 _____

共同行銷運用告知、同意事項

- 申請人瞭解 貴行得為共同行銷之目的，將申請人姓名、地址提供予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富邦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富邦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富邦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等同屬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其他子公司(未來如因組織異動有增減子公司時，請參閱官網，網址：http://www.fubon.com)為共同行銷建檔、揭露、轉介或交互運用。
- 申請人茲聲明已於合理期間審閱瞭解並約定下述事項，自即日起，以本聲明內容取代申請人先前就此事項之一切表示： 申請人同意 / 不同意(如未勾選則視為不同意) 貴行得為共同行銷之目的，將申請人姓名、地址以外之其他個人基本資料、往來交易資料等(包括帳務、信用、投資、保險等資料)，提供予上開公司，於共同行銷之目的範圍內得為蒐集、處理及利用。申請人已知個人資訊保護法第3條之權益及未經申請人親簽於後者，將無法獲得上開公司相關優惠、活動或行銷訊息。
- 申請人瞭解可隨時透過 貴行之營業據點、客服中心電話(02)8751-1313要求 貴行與上開公司停止交互運用申請人資料進行共同行銷。
- 申請人同意 貴行基於服務卡友之立場，如所核發之卡片中含icash聯名卡，得將申請人基本資料提供予愛金卡(股)公司，作為icash聯名卡之記名服務依據。申請人亦同意愛金卡(股)公司得將icash記名卡號及身分證字號提供予統一超商(股)公司，以作為提供OPENPOINT之消費累/免點及卡片掛失後之點數保障服務。
- 申請人瞭解 貴行基於合作關係有需要提供資料予下列之聯名/認同團體供申辦、行銷使用，據此申請人可選擇是否將下列種類之資料提供予該團體進行建檔、揭露、轉介或交互運用，惟勾選不同意者將無法享受該聯名/認同團體提供之優惠服務，並且無法核發該聯名/認同卡(如未勾選則視為不同意)。

合作之聯名/認同團體	項目	同意	不同意
務必勾選 愛金卡(股)公司	基本資料及聯名/認同團體之店內消費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如勾選此欄 恕無法核發聯名/認同卡

- 申請人瞭解如欲使用icash聯名卡中之icash2.0(以下簡稱icash)相關功能時，應先完成信用卡開卡作業後，並透過愛金卡公司指定地點及設備完成一筆自動加值後，該卡之icash功能方能正式啟用(包含連線/離線之自動加值、現金加值、扣款交易)；倘持卡人不欲使用icash功能，則請勿進行前述自動加值程序。
- 申請人可至愛金卡股份有限公司官網www.icash.com.tw查詢個人資料保護法應告知事項，若有疑義，請撥打愛金卡客服專線0800-233-888洽詢。
- 申請人可至統一超商OPENPOINT官網www.openpoint.com.tw查詢個人資料保護法應告知事項，若有疑義，請撥打OPENPOINT客服專線0800-711-177洽詢。
- 申請人得隨時以書面通知 貴行或致電 貴行客戶服務中心停止共同行銷單位或合作之聯名/認同團體對申請人資料之上開交互運用。惟申請人若於核卡後通知停止合作之聯名/認同團體之個人基本及消費資料之使用，視為申請人終止該聯名/認同卡之契約，並依 貴行信用卡約定條款第二十三條之相關規定辦理。

請以親筆正楷中文簽名(請勿使用可擦拭或水性的書寫文具)

務必簽名 2

正卡人親簽 _____

